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纤维原液着色纳米颜料分散体的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以下简称“项目”）获2016年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立项，并取得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下发的《关于下达2016年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的通知》。（具体内容见公司2016年8月22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获得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

公司按照相关要求，于近日与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苏州市科学技术局、昆山市科学技术局签署了《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合同》（项目编号：BA20161111）。

一、本次项目主要内容及意义：本次项目主要内容为研究开发用于多种纤维原液着色的高性能纳米颜料分散体，促进国内差别化纤维及纺织品的发展，建成产能达5000吨/年的原液着色纳米颜料分散体生产线，实现规模化生产等。公司承担本次项目，将进一步加快公司纤维原液着色项目的技术转型升级与产业化发展，提高公司颜料表面处理、超细化加工与纤维配色等技术水平，促进纤维原液着色技术在国内纺织纤维中的推广应用。

二、项目实施期为2016年4月—2019年3月，主要技术合作单位为江南大学。

三、在项目实施期内，公司可获得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以下简称

“专项资金”或“拨款资助”）1,000万元，其中省级拨款资助800万元，占201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5%，贷款贴息200万元。上述款项将按照《江苏省省级科技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实施细则》（试行）和《江苏省科技成果转化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相关规定要求，实行专户管理，独立核算，专款专用。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收到省级拨款资助700万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专项资金与项目实施计划相关，公司拟将上述款项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将按照项目研发投入进度和相关资产的使用年限进行分配并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对公司当期的业绩有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世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5日